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2022年9月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5日之有關(其中包括)出售深圳第一亞太物業管理有限公司50%股權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9月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通告內所有建議之決議案均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得獨立股東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追認及確認賣方、買方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2年7月15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經不時修訂及/或重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其中包括)出售事項、授予及行使認沽期權以及授予及行使認購期權); 及	4,500,052,612 (100.000000%)	0 (0.000000%)

	(b) 授權董事作出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或落實或完成有關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任何事項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或契據(包括(其中包括)出售事項、授予及行使認沽期權以及授予及行使認購期權)，並同意及作出有關或與此有關的任何事項的更改、修訂或豁免。	4,500,052,612 (100.000000%)	0 (0.000000%)
2	(a) 批准、追認及確認物管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包括物管服務交易的年度上限)；及	4,500,052,612 (100.000000%)	0 (0.000000%)
	(b) 授權董事作出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或落實或完成有關物管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任何事項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或契據，並同意及作出有關或與此有關的任何事項的更改、修訂或豁免。	4,500,052,612 (99.999867%)	6,000 (0.000133%)

由於上述第(1)及(2)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所有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已正式通過。

附註：

1.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乃根據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計算。
2.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441,892,848股，其中8,091,892,848股的股東(即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

3.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必須放棄贊成決議案。
4.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買方持有3,35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約29.28%)，並根據上市規則須於特別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並已放棄表決權。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5. 除上述附註(4)所披露，在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6. 公司全體董事均有親身或以視像或電話會議形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代表董事會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22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耿梅女士、萬鴻濤先生、覃文忠先生及鄭嘉汶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大報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及申麗鳳女士。